

# 枣庄学院文件

枣院政字〔2019〕63号

## 关于印发《枣庄学院 “课程思政”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枣庄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办法》业经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枣庄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办法

为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山东高校德育综合改革指导纲要(试行)》(鲁教工委通字〔2016〕58号),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我校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系,将价值引领贯穿课程建设全过程中,推进我校“课程思政”工作,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努力实现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工作目标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引导教师自觉将思政教育融入各类课程教学;强化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育人功能,充分发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建设一批充满德育元素、发挥德育功能的通识教育课程和专业课程。

启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示范课堂和课程思政授课比赛等系列活动,构建课程思政育人体系,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融入各类课程教学,促使学校全体教师、各项教学活动与教书育人同向同行,促进思想政治教育与知识体系教育的有机统一,构建协同育人机制,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能力。

## 三、基本原则

1. 整体推进原则。学校是课程思政建设的总体设计者，在学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规划、部署、实施中，要注意发挥好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的作用，统筹推进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把各门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机融入课堂教学，使各门课程都能“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与思政课程形成协同育人效应。

2. 院（部）主导原则。学院（教学部）是课程思政建设的重要组织者和推动者，院（部）党政负责人要自觉承担起通过教育教学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责任。教师党支部要将课程思政建设作为加强党支部政治建设的重要内容和载体。

3. 教师主体原则。教师是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直接实践者，教师的自身素质和业务水平是影响“课程思政”的重要因素。要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的原则，提升教师自身思想政治素质和教书育人能力；同时，教师要创新教育教学方法，使“课程思政”要求与课堂教学有机结合，增强课程育人实效性。

#### **四、主要内容**

1. 融入通识教育课程与专业课思政元素。每门课程都要把握好其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要发挥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在传道授业解惑中引人以大道、启人以大智。从社会运动发展及其比较中坚定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弘扬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从其学科价值中挖掘独特的行业价值、历史内涵、文化诉求；从学科实践中分享每个教师独特的学习经验、人生体悟、事业感受；从其发展历程中挖掘代表人物不畏艰苦、勇攀高峰的精神和追求卓越、不懈奋斗的光荣历程。在科学研究中，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阐明各学科研究方向、掌握科学思维；在教学中，使学生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为学生一生成长奠定科学的思想基础。将价值导向与知识传授相融合，明确“课程思政”教学目标，在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中，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爱党、爱国、积极向上的正

能量，培养科学精神、工匠精神等。将思想价值引领贯穿课程方案、课程标准、教学计划、备课授课、教学评价等教育教学全过程，培育专业知识与思政元素深度融合的通识课和专业课。

2. 遴选“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开展学校“课程思政”示范课遴选建设工作，坚持价值引领与知识传授相结合、课程教学与思想政治相结合、试点示范与推广应用相结合，明确建设目标、任务，制定实施步骤。先行开展试点工作，总结经验后，逐步扩大试点范围，在形成成熟做法的基础上，推广到全校所有课程。学校将组织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建设和立项工作，在每个学院各遴选一至两门“课程思政”示范课进行立项建设，开展试点工作，并设立重点教改项目，给予经费支持。各院（部）应按要求积极组织申报，积极探索具有学科专业特色的“课程思政”教学方法和课程体系。

3. 开发系列特色课程。建设特色课程是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重要措施，各院（部）要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培养目标和学科专业优势，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开发“课程思政”系列特色课程。各专业要针对区域经济、文化、历史、艺术、科技、产业和相关专业的发展，开设专业特色研讨课，激发大一新生的求知欲和好奇心，培养学生提出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批评和探索精神，将育人理念贯穿到人才培养全过程。

4. 提升教师认识，提高育人能力。教师是解决“课程思政”建设“最后一公里”的关键因素。“课程思政”是教师教书育人的应有之意，是课程教学的价值回归，而不是对教师额外的要求，更不是给教师添加额外的负担。各单位、各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持之以恒推进师德建设，帮助教师树立“全课程育人理念”，指导教师在教授学生科学知识的同时，把做人做事的基本道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实现民族复兴的理想和责任等融入课程教学之中，充分发挥好课程

的思想价值引领作用。

#### 四、实施保障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学校课程思政建设领导小组，把全员育人理念纳入学校事业发展的规划和发展战略之中，统筹推进全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

组 长：曹胜强 李 东

副组长：曾宪明 明清河

成 员：学校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各学院（教学部、研究院）

院长（主任）、各学院党总支书记

##### （二）加强协同联动

建立宣传部、团委、学生工作处、人事处、教务处、科技处、社会科学处等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各负其责，互相协同配合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机制，构建各学科体系间任课教师的交流沟通与左右联动机制，定期开展调研和专项研讨，研究提出具体政策和措施，确保“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落到实处。

##### （三）强化工作考核

定期对课程思政工作实施情况进行评价，建立动态化、常态化、滚动式评价模式，使各门课程思想政治教育功能融入全流程、全要素可查可督，及时宣传表彰、督促整改。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情况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优奖励、选拔培训的重要依据；改革学生的课程学习评价方式，把价值引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的教学目标纳入学生的课程学习评价；将学院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成效纳入学院绩效考核评价。

##### （四）提供经费支持

划拨专项经费保障工作开展，通过项目的形式对课程思政工作提供资助，给予一定的建设经费，确保专项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对于工作开展突

出的学院(教学部)和优秀课程给予奖励。鼓励各学院设立专项经费,为课程思政工作有序推进提供保障。

附件: 枣庄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立项申请书

附件

# 枣庄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

## 立项申请书

课程名称：\_\_\_\_\_

课程类型：\_\_\_\_\_

所属专业(专业课程填写)：\_\_\_\_\_

申请单位：\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E-mail：\_\_\_\_\_

填表日期：\_\_\_\_\_

枣庄学院教务处制  
填写说明

1. 立项申请书的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真实可靠。文字表达要明确、简洁。所在学院应严格审核，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WORD 文档格式，小四号宋体，单倍行距；表格各栏目大小必要时可根据内容进行调整，但应注意整体美观，便于阅读。

3. 表中空格不够时，可另附页，但页码要清楚。

4. 申报书限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填报并左侧装订成册。



## 一、课程基本情况

1-1 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所属专业			
课程类型			课程总学时		课程总学分		
选用教材							
课程开设历史 建设教改情况							
1-2 课程团队基本信息							
课程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最后学位			
	手机			电子邮箱			
教学团队成员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任务及分工		

## 二、课程建设计划

2-1 课程目标				
课程教 学目标				
课程思 政目标				
2-2 教学内容选择与安排（课程本身的知识内容与其中蕴含的思政育人素材，思政映射与融入点：描述课程教学中能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容与专业知识技能教育内容有机融合的领域；授课形式与教学方法：描述诸如信息媒介、参观体验、课堂讨论、考核方式等；教学成效：描述与课程育人目标对应的具体成效，尽可能可观察、可评估、让学生有获得感。）				
教学 周次	授课要点	思政映射 与融入点	授课形式与 教学方法	预期成效
2-3 其他情况说明				

### 三、成果形式和预期效果

3-1 成果形式（课程网站、微课等）
3-2 预期效果

### 四、经费预算

经费来源	额度（元）	总计（元）
学校资金		
学院配套资金		
自筹资金		
支出科目（含配套经费）	额度（元）	主要用途
合计		

## 五、审核及意见

5-1 项目承诺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5-2 所在单位审批意见
负责人签字（单位章）： 年 月 日
5-3 专家评审意见
专家评审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5-4 学校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枣庄学院校长办公室

校对：李怡

2019年6月11日印发

共印份

